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 鹽務的變革

(1830-1918)

劉常山著

兩淮鹽法志卷之一

星野 詳異附

星辰象緯上麗於天而下臨乎地故九州各有分野兩淮爲禹貢揚州之域星兼斗牛女三宿其來舊矣然往往政令乖於下行即變於上詳異之感豈不在人事哉察其微應知所儆戒亦治理之一助也爲志星野而詳異附之

歷考郡邑諸志莫不首星野然止就一郡一邑言之耳兩淮從淮南北得名實兼淮揚兩郡而兩淮鹽法志

卷一

星野

鹽使所轄則有江南江西湖廣河南四省皆不得以兩郡之星野爲兩淮之星野明矣天官家言淮揚在斗牛女分野江南江西或牛或斗湖南湖北或翼或軫河南或角或亢或氏森羅燦布備載輿圖南經江漢北緯河淮凌中天之八宿跨上古之三州兩淮星野洵鴻且遠哉鑒漢晉唐宋元明鹽賦之輸京師給邊塞者朝夕飛輓散如風雨聚若塵沙爲數始不可億計天不愛道地不受寶兩淮豈誠金穴乎哉孰商竈湯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F426.82-09
20101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 鹽務的變革

(1830-1918)

劉常山著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1830-1918)

/ 劉常山著. -- 初版. -- 臺北市：文史哲，
民 95

頁：公分。(文史哲學集成；514)

參考書目

ISBN978-957-549-683-8 (平裝)

1. 鹽稅 - 中國 - 晚清 2. 鹽稅 - 中國 -
民國 1-7 年.

567.4092

95013089

文史哲學集成

514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

著 者：劉 常 山
出 版 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http://www.lapen.com.tw>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五三三七號

發 行 人：彭 正 雄

發 行 所：文 史 哲 出 版 社

印 刷 者：文 史 哲 出 版 社

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政劃撥帳號：一六一八〇一七五

電話 886-2-23511028 · 傳真 886-2-23965656

實價新臺幣二六〇元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2006）七月初版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2007）二月初版二刷

著財權所有・侵權者必究

ISBN 978-957-549-683-3

陳 序

常山兄自民國七十年開始注意鹽務，此後蒐羅閱讀相關書籍論著，日積月累，歷二十年，胸臆間有不吐不快之感，乃發憤著述，數年間論文陸續發表於本校《人文社會學報》。去年又將單篇論文融鑄成書，名曰《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有緣一閱者，咸認富學術價值。

本書除緒論、結語外凡五章，分別為清代以前鹽制沿革、清代前期鹽制與弊病、清代後期的鹽務改革、民國初年的鹽務改革思想、民國初年的鹽務改革。從鹽的重要性、鹽稅的徵收到鹽稅之取消，重點在清代道光後到民初鹽務的變革。

俗話說，開門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可見日常生活中鹽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物質。在古代鹽的作用更大，甲骨文所見鹽與三牢、酒同為祭品，在社會上鹽與銅、鉛、錫、象牙、海貝象徵權力與威望。到西周仍是貴族間貴重威望的物品，常用於上層對下層的賞賜。要到春秋時代少數鹽產國家，鹽始普及於平民，並成為國家重要的財政收入。漢武帝時行鹽鐵專賣，鹽成此後二千年中國歷朝歷代重要稅源。

鹽既是國家重要稅源，則從鹽之生產、運輸到銷售，歷代政府無不竭盡所能加以控制，管仲行部份專賣，漢武帝行全部官專賣，唐劉晏行就場專賣制，宋代行鈔鹽制，明代行開中法，清沿明制。每一制度日久弊生，清中葉後，鹽務敗壞，道光以下，更

2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

趨嚴重，於是有陶澍在兩淮的鹽務改革。但專商積弊，迄未革除。民初，有識之士張謇、景學鈴、左樹珍等倡議改革鹽務。然民初改革最具成效的卻是英人丁恩，他是民二善後大借款，在合同下受聘來到中國，出任鹽務稽核總所會辦，兼鹽務署顧問。他的改革主張「就場徵稅，自由貿易」，正與唐劉晏「就場徵稅，任其所之」契合。但丁恩只做到私鹽減少，鹽稅增加。「就場徵稅，自由貿易」成爲中國法律，則要到民國二十年。

本書參考史料豐富，徵引詳贍，論辨明晰，文字精當，對上述諸問題都有深入剖析；鑑於鹽務之複雜，每章之末均有鹽務專有名詞釋義；全書又有表八個，不僅表現作者功力之深厚，更有助於讀者之閱讀本書，凡此均爲本書之特色。

本人與常山兄誼屬至交，二十餘年，同在逢甲教學研究，朝夕相處，析疑辯難，獲益良多。孔子說益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常山兄足以當之。今見本書即將付梓行世，欣喜之餘，聊寫數語以爲序。

陳哲三 於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

民國 96 年 1 月 31 日

自序

開始與鹽結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當時在恩師李守孔教授指導下，撰寫碩士論文《鄒魯研究》，鄒魯曾在 1920 年至 1922 年間任兩廣鹽運使，爲了弄清楚鄒氏在鹽運使任內的作爲，四處尋找資料，一天翻閱中央圖書館（今國家圖書館）目錄卡，發現了一本鄒琳寫的《粵鹺紀實》，借出一讀，才知道鄒琳是鄒魯本家姪兒，在鄒魯擔任兩廣鹽運使期間，擔任秘書工作，日後利用相關檔案資料撰成《粵鹺紀實》一書，記載了清末民初廣東鹽務的變革，這本書對我的研究有很大的助益。在這樣偶然的機緣下，發現了研究鄒魯鹽運使階段的第一手資料，真是喜出望外。但是我的高興很快就消失了，因爲書雖然是中文寫的，每一個字都認識，內容讀來卻是一知半解，許多專有名詞在一般辭典中找不到解釋，無法了解真正的意涵，當時配合了相關資料，完成了論文的撰寫，卻也在心中埋下了進一步鹽務研究的種子。

來到逢甲大學任教後，因爲協助撰寫校史，與其他公私事務干擾，有關食鹽的研究受到影響而中斷，但是對相關資料的收集，與兩岸學者研究成果的觀摩學習一直延續著，師長與好友如曾一民教授、郭錫陽教授、胡志佳教授、李玉瑛教授知道我關心鹽務，都曾購贈圖書或代爲影印資料，充實了我對鹽務的認識與了解，十分感謝。其間購得林振翰編纂的《鹽政辭典》，解決了我在閱讀鹽務相關著作時大部分的問題，林先生在辭書中〈鹽糊塗〉條曾

說：「糊塗者，明白之反對詞也。我國政務之紊亂秘密，無過於鹽，因紊亂而秘密，因秘密而糊塗，官商勾通，奸弊相習，以此為舞弊之具，以此為不傳之訣。以故千數百年來，鹽務隱於黑暗之中，敢言者苦不知其內容，而不能言，或言而不能盡；能言者非鹽之關係人，不欲言，即慮鹽之關係人之反對，而不敢言，於是鹽務一道，遂成黑幕中之專門學，非局外人所得問津，此鹽糊塗三字，是以至今猶未能剷除也。」陳滄來也說：「平心而論，鹽那裡會糊塗，不過大家要把它弄到糊塗的地步，才好打混水來捉魚。」（詳見本書第七章）我認識到中國鹽務的複雜難懂，除了歷史悠久，幅員遼闊，食鹽種類繁多等因素，造成鹽務管理制度繁雜瑣碎，政府過度追求財政上的需索，導致食鹽管理機關與生產、銷售各個環節人為弊端才是鹽務難於研究的根本原因。這些年來逢甲大學在劉安之校長主持下，改善研究環境，充實設備，增購圖書，有了好的研究環境、充足的資料與好的工具書，困擾逐漸解除，在師友們鼓勵下，開始嘗試撰寫鹽務相關論文。

2002年起，以生澀的筆寫出了〈善後大借款對中國鹽務的影響〉一文，刊登在《逢甲人文社會學報》上，特別要感謝創辦這份期刊的逢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前任院長朱炎院長，與現任院長李威熊教授，讓我們有一個高水準發表研究成果的園地，兩位前輩學者對後學者不遺餘力的獎掖提攜，給後學者樹立了學習的典範；也要感謝當年審查這篇論文的委員，對論文提出了切中要點的改進意見，並且抱著鼓勵後學的角度思考，准予刊登這篇今天看來還有很大進步空間的論文，讓我有勇氣繼續在這個領域耕耘，幾年來陸續撰寫了與鹽務相關的論文五篇，相繼發表在《逢甲人文社會學報》上，今年覺得時機成熟了，將過去研究的部分成果，配合新的研究，綜合成這本小書，我相信過幾天回頭看，

這本書仍會有許多應該改進的地方，也希望學術界各位先進能不吝提出指教。

在這本書出版的前夕，最應感謝的當然是生我、養我的父母親，兩位老人家年近九十，仍然不時鼓勵我，關心我；我的兄姊，在我小時候照顧我，容忍我的調皮與無知；我的太太陳蕙珠，從來不曾要求什麼，上班辛勞工作後，總是默默的協助照顧兩位老人家，都在此表示真心的謝意。

求學過程中要感謝的師長實在太多，無法一一致謝。李守孔教授是我在中國近現代史領域的啓蒙老師，我永遠記得他敦厚的身影與對學生的關懷照顧；陳哲三教授自我研究鄒魯起，給我的教誨，讓我受益良多，開始任教後，和陳老師朝夕相處，時時鼓勵我，在教學、研究與待人處世各方面，都是我的榜樣，我的每一篇論文完成後，都煩勞老師指正缺失，老師都逐字批閱，多所指正，師母汪麗敏女士待我如子姪，時時關心我與我的家庭，恩同父母，永銘在心。

這本書初稿完成後，曾經請陳哲三教授、胡志佳教授、張志相教授抽空賜予校閱斧正，三位都在百忙中閱讀了我不成熟的作品，對拙著提出了建設性的建議，我也都將幾位的卓見融入書中，在此應致上我衷心的感謝，當然書中一切疏誤仍應由筆者負責。中文系黃敬欽教授，自我進入逢甲一起編寫校史，就時時關心我，他的多才多藝，是我欽慕學習的對象，在此致上誠摯的謝忱。我的每一篇論文發表前，摘要英譯工作，都麻煩李玉瑛教授，她細心轉譯後，我的英文摘要都贏得英文專業人士的肯定，在此再一次致謝。

本書出版之際，也要特別感謝文史哲出版社的彭正雄先生與其令媛彭小姐，一切出版相關事務都由二位代勞，讓遠在台中的

我，不必南北奔波。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

(1830—1918)

目 錄

陳 序	陳 哲 三	1
自 序		3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鹽的定義與重要性		1
第二節 鹽務管理問題的產生		6
第三節 研究成果回顧與研究目的		9
附 錄 鹽務專有名詞釋義		17
第二章 清代以前鹽制沿革		19
第一節 先秦時期的鹽制		19
第二節 秦漢至隋唐的鹽制		24
第三節 宋代至明代的鹽制		31
附 錄 鹽務專有名詞釋義		40
第三章 清代前期鹽制與弊病		41
第一節 清代前期的鹽制		41
第二節 清代鹽務的弊病		46
第三節 清代的私鹽		65

8 清代後期至民國初年鹽務的變革

附 錄 鹽務專有名詞釋義	76
第四章 清代後期的鹽務改革	81
第一節 陶澍在兩淮的鹽務改革	83
第二節 川鹽濟楚衝擊下的鹽務變革	106
第三節 清末鹽務機關的變革	111
附 錄 鹽務專有名詞釋義	119
第五章 民國初年的鹽務改革思想	121
第一節 善後大借款與鹽務的關聯	123
第二節 民國初年的鹽務改革思想	133
第六章 民國初年的鹽務改革	157
第一節 善後大借款合同簽訂前後的鹽務	158
第二節 丁恩受聘擔任鹽務稽核總所會辦	165
第三節 丁恩與中國鹽務的改革	174
第七章 結 論	201
參考書目	217

表格目錄：

表一 清代鹽務職官系統表	44
表二 清代食鹽產區銷區表	54
表三 明萬曆引額與清初引額表	57
表四 清末以鹽稅抵押借款表	129
表五 民國元年各鹽區鹽制表	159
表六 民國二年鹽務系統表	176
表七 民國三年至民國七年開放引地表	189
表八 民國二年至民國七年鹽稅統計表	19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鹽的定義與重要性

所謂鹽，許慎說文解字云：「鹽，鹹也，從鹵監聲。」¹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釋為：「鹽，鹵也。天生為鹵，人生為鹽。」²鹽下從皿，應為古人以器皿盛鹽水，煎煮成鹽，故而謂「人生為鹽」。辭海將「鹽」字解釋為：「鹹也，古者夙沙初作海煮鹽。按鹽色灰白，味鹹，因常供食用，故亦特稱食鹽。」³

法律上所謂的鹽，依據民國三年三月四日公佈的〈製鹽特許條例〉第二條規定：「製造鹽類之各種物質，含有鹽化鈉四十分以上者」，均須獲得特許，始得製造，可見在法律上認定，只要含氯化鈉成分達百分之四十就算做食鹽，其製造、販賣都必須受到管制；到了民國十九年，財政部公佈〈檢查食鹽章程〉規定：「食鹽之含有鹽化鈉（氯化鈉）量應在百分之八十五以上；食鹽含有水分應在百分之十以下。」對食鹽中氯化鈉含量的標準已經提高⁴。

1 許慎原著、朱駿聲注，《說文通訓定聲》，藝文印書館民國64年8月3版，頁186。

2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廣文書局有限公司民國65年10月再版，頁592。

3 台灣中華書局辭海編輯委員會編，《辭海》，民國89年5月10版，頁5043。

4 鹽務署編纂處編，《鹽務法規》第三類〈場產〉，鹽務署民國15年5月出版，頁1；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中華民國史檔案匯編》第三輯財政（二），江蘇古籍出版社1991年7月1版1刷，頁1387；田秋野、周維亮合編，《中

近代化學對鹽有確切的定義，其說有二：

- 一、凡鹼類與酸類化合後，所生成之中和物質，名之曰鹽。
- 二、凡酸類中之氫原子被一金屬置換，或鹼類化合物中的氫氧根為酸根置換所生成之物品，名之曰鹽。⁵

準此定義，自然界中酸的種類極多（如碳酸、硫酸），鹼的種類也很多，金屬元素也不少，所以在自然界中形成的鹽類非常多，日常生活中所指的鹽，係指食鹽，是化學中最簡單之鹽類的一種，主要成分為氯化鈉（NaCl），其中的鈉是一種能突然爆炸的不穩定金屬，氯則為酸性有毒氣體，兩者結合，便成為人類不可或缺的食品，也是本文研究的對象。

純淨的氯化鈉，是晶瑩無色的，鹹味鮮美，結晶中若含有雜質，光線折射、反射後，就會變成白色。自然界所生產的鹽，往往含有氯化鎂、氯化鈣、硫酸鎂、硫酸鈣、礬土等其他鹽類及雜質，使得食鹽帶苦味或酸味，不為人喜歡。其實，鎂與鉀也是人體不可缺少的元素，因此，嬰兒奶粉中含有三種成分的鹽：氯化鎂、氯化鉀、氯化鈉。氯化物是人體消化及呼吸作用必須的物質，例如胃中的胃酸即由氯在體內合成；如缺少人體無法自製的鈉，則身體無法傳送養分及氧氣、傳導神經衝動、與維持心臟的跳動⁶。成人身體裡約含有兩百五十公克的鹽，因為鹽在人體運動、排

華鹽業史》，台灣商務印書館民國 68 年 3 月初版，頁 3。

5 張彭熹，《沈默的寶藏－鹽湖資源》，牛頓出版公司 2001 年 4 月 30 日初版，頁 3；周維亮，《鹽政概論》，鹽務月刊社民國 61 年出版，頁 2。

6 動物細胞利用細胞內外鉀與鈉濃度的不同，排出鈉元素的正離子，吸收鉀元素的正離子，產生電荷，細胞膜內為負電荷，膜外為正電荷，產生電流，平靜狀態下神經元軸突是極化的，當鈉離子進入細胞膜內，鉀離子排出時稱去極，所謂神經衝動就是沿著整個神經元的去極，因此神經傳導必須有鉀與鈉離子，也就是必須有足夠的鹽。參見 Pierre Laszlo 著，吳自選、胡方譯，《鹽：生命的食糧》，百花文藝出版社 2004 年 1 月 1 版 1 刷，頁 141-143。

泄時會不斷流失，所以我們每天必須補充流失的鹽，避免身體中的電解質不平衡⁷。但是食鹽攝取過量也會引起水腫、高血壓、心臟病、腦中風等病變，一般人對食鹽的攝取仍應適量⁸。

由生物化驗知道，動物體中含鹽較多，植物體中含鹽較少⁹。然則，一個人一年到底需要食用多少鹽才健康？這實在是一個不容易回答的問題，根據營養學方面的統計，人體一天大約需要 10 公克左右的鹽¹⁰，不過需鹽量的多少，往往因國民習慣與個人狀況而異，張謇在民國初年，曾根據各國統計數字，每人年食用鹽量來推測中國食鹽的銷售量，他說：「世界食鹽平均額，最少者每人十斤，最多者十八斤，如日本是。荷蘭則十七斤，奧國則十六斤，法國則十四斤，德國、印度均十二斤，俄、意均十一斤。」¹¹張謇的說法是各國食鹽每人平均消費量，事實上，一個人一年需鹽量，是依實際狀況而有很大的差異，住在熱帶地區或是從事勞動工作的人，需要多一點的鹽，因為他們要補充排汗時所流失的鹽分，如果流汗較少，又能夠大量食用紅肉的人，便不需要補充太多食鹽，因為動物體內就含有相當的鹽分¹²。美國食品藥物管

7 Mark Kurlansky 著、石芳渝譯，《鹽——人與自然的動人交會》，台北市藍鯨出版有限公司，2002 年 5 月初版，頁 13。

8 安心編輯部著，林珮琪譯，《鹽療治百病》，世茂出版社 1992 年 3 月初版一刷，頁 199。

9 植物遇到鹽其細胞中的水分會被鹽奪走，造成植物的枯萎，除了少數能抗拒鹽滲透壓的植物能在海水中或含鹽份高的土地上生存，大多數的植物無法適應存活，參見高田英夫原著，張豐榮譯，《鹽與生物——海洋生物開發的基礎》，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民國 80 年 12 月 1 日出版，頁 9。

10 高田英夫原著，張豐榮譯，《鹽與生物——海洋生物開發的基礎》，頁 22。

11 張謇，〈改革全國鹽政計劃書〉，張怡祖編，《張季子（謇）九錄》，台北文海出版社民國 72 年影本，頁 1026。

12 從事勞動工作者每日從汗水中約排出 3 公克鹽，非勞動者則僅排出 0.4 公克，參見鄭尊法，《鹽》，台灣商務印書館人文文庫，民國 62 年 6 月台一版，頁 19。

理局（FDA）對食鹽之檢討報告中稱：「鈉是人體必需成分，存於許多食物中。一個人每天需要食鹽量少於 1 公克……並且由於各人需要量差異很大，因此根據現在資料，仍然無法訂定最適當攝食量的標準。」美國國家科學院（NAS）估計，美國人平均每天食用的食鹽量為 6.0-18 公克，該院建議之安全食鹽量為 3-8 公克。世界衛生組織（WHO）亦呼籲，食鹽攝取量須保持每天 3-5 公克以下¹³。因此有人估計，每人一年需鹽量，從三分之二磅到十六磅不等，也就是一年需要吃鹽 0.2724 公斤至 7.266 公斤¹⁴。

鹽是包括人在內所有動物生理上必要的成分，動物體內都含有適量的鹽分，以維持體內液體的滲透壓，調節物質的可溶性，還能促進消化液的分泌，以增加消化率¹⁵。故而食鹽為日常生活開門七件事中唯一沒有替代品的必需品。遠在初民社會裡，鹽就為人類所重視，除了食用，在宗教、民俗等精神生活上，也少不了它。日本人認為撒鹽的手勢含有招喚神靈之意，鹽撒過的地方是聖潔的，相撲運動員在每場比賽之前，以此動作來淨化比賽場地；猶太教、基督教文化中，鹽都象徵著永恆不變，被視為神聖的物品¹⁶。有些地方食鹽成為交易媒介，例如在非洲阿比西尼亞（Abyssinia），鹽可以當作商業交易的工具，在雲南，自唐代起就有記載，當地人以鹽塊作為交易媒介，形同鹽幣¹⁷。羅馬人用

13 黃錦城，〈低鹽醃漬微生物之抑制技術〉，《食品工業》18 卷 5 期，民國 75 年 5 月，頁 31。

14 Mark Kurlansky 著、石芳渝譯，《鹽——人與自然的動人交會》，頁 13。

15 鄭尊法，《鹽》，頁 16-17；周維亮，《鹽政概論》，頁 17-22；溫士勳，〈食鹽的探討〉，《食品工業月刊》31 卷 8 期 1999 年 8 月出版，頁 39-47。

16 佐伯富著、魏美月譯，〈鹽與歷史〉，《食貨月刊》復刊第 5 卷第 11 期，62 年 5 月出版，頁 32；Pierre Laszlo 著，吳自選、胡方譯，《鹽：生命的食糧》，頁 211。

17 Mark Kurlansky 著、石芳渝譯，《鹽——人與自然的動人交會》，頁 19；有關雲南鹽幣請參考趙小平，〈試論滇鹽在商品流通中的歷史地位〉，《鹽業史

鹽作為士兵的酬勞，時至今日，英文中的薪水（salary）一字，仍是由鹽（salt）轉化而來，士兵（soldier）也是拉丁文「sal」轉化為法文「solde」，再轉化而來¹⁸。

鹽具備防腐功能，利用鹽水與淡水所產生的滲透壓可以殺菌，早為古人所知，埃及人用鹽來保存木乃伊，並廣泛的應用在製造鹹魚、鹹菜；中世紀歐洲農夫甚至將穀物噴灑鹽水，以保護其穀倉不受一種稱之為麥角症的黴菌感染而毀壞。鹽在今天日常生活中除了食用外，用途極為廣泛，例如除鏽、滅火、製造冰淇淋、水煮蔬菜時讓菜的顏色保持翠綠等……。工業革命後，除了漁業、農業選種、畜牧業需要用鹽，舉凡冶金、皮革、玻璃、肥料、化學工業、醫藥製造、國防工業都需要大量的鹽¹⁹，現代製鹽工業上常引用的數字，鹽的用途高達一萬四千多種，鹽的需求量日益增加，工業先進國家，食用鹽常只占用鹽量的百分之十左右，工業用鹽則高達百分之八十²⁰，用鹽多少，甚至可以作為一國工業發達與否的指標，可見其重要性。

研究》2002年第1期，頁3-7；陳然，〈我國西南市場上曾流通的一種貨幣〉，《中國錢幣》59期，1997年4月，頁63-66。

18 另一說法 salary 是給士兵買鹽的錢，見黃尚隆譯述，《糖、鹽與煤炭》，廣文書局民國60年5月再版，頁24；Mark Kurlansky 著、石芳渝譯，《鹽——人與自然的動人交會》，頁63。

19 由鹽分解出來的氯可製造許多藥品，抗生素的金黴素即其一，據統計，1983年美國醫生最常開的50種藥品中，有九種含有氯分子；氯與石油中提煉的乙烯，合成聚氯乙稀（PVC），廣泛的用在日常生活中；火藥需要的硝酸鈉、製造軍用毒氣的氯，都需要鹽。參見 Pierre Laszlo 著，吳自選、胡方譯，《鹽：生命的食糧》，頁157；時雨音羽著，邱思敏譯，《鹽與民族》，文翔圖書公司民國70年印行，頁4；田秋野、周維亮合編，《中華鹽業史》，頁12。

20 何維凝，《中國鹽業新論》，作者自印，民國41年2月出版，頁19-26；Mark Kurlansky 著、石芳渝譯，《鹽——人與自然的動人交會》，頁13-15。

第二節 食鹽管理問題的產生

人類在舊石器時代，從事漁獵採集以維生，間接從動物體內獲得食鹽，從自然界直接獲得食鹽的需求較小。到了新石器時代，農業革命發生，將野生種植物逐漸轉化成人工種植的品種，人類的食物有了變化，食用穀物及蔬菜量增加，但是植物幾乎不含氯化鈉，必須補充食鹽，以維持人體內新陳代謝的進行。此外，農業革命後，畜牧業逐漸發展，人類馴化飼養動物，就必須供應動物生存所需要的食鹽，根據研究，一匹馬需要的食鹽是人類的五倍，牛則為十倍，因此人類為了自身必須補充鹽分，飼養家禽與家畜都必須供應牠們充足的食鹽，才能維持其成長之所需，人類開始需要尋找穩定的鹽源。

人是如何在自然界發現鹽的蹤跡？人藉由觀察動物的習性，草食性動物由於生理上的需求，會找尋有鹽的地方，人類只要跟隨動物的足跡，最後總能找到鹽或鹽泉水，獲得所需的食鹽²¹。由於人與飼養的動物都需要大量的食鹽，卻受限於古代對食鹽產地所知不多，與生產技術的落後，如何取得生活必需的食鹽，變成十分重要的工作，食鹽具備了重大的經濟價值與象徵意義，成為一項重要的交易商品，製鹽也成為人類早年發展的工業之一，掌控食鹽產地的人，往往也掌握了財富與權力。

以今日的技術來說，鹽的產地在地球上分布極廣，產量也

21 食鹽並不具揮發性的味道，野生動物是如何找到自然界的食鹽，人類至今也不明白，參見高田英夫原著，張豐榮譯，《鹽與生物——海洋生物開發的基礎》，頁 24-25。